

2025 年中金所唐银公司信创服务器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XTC-C-251520171)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5 年中金所唐银公司信创服务器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 招标人为上海唐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根据业务需求, 拟采购一批信创服务器。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5 年中金所唐银公司信创服务器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5 年中金所唐银公司信创服务器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 简称“中国境内”)注册的,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如分支机构参与项目的, 应出具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唯一授权的授权书。

2) 投标人须承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者取消、财产被接管、主要资产被冻结或破产状态; 承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具备良好商业信誉,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转包分包(本文件规定或允许由制造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视为分包)。

5) 投标人应是所投服务器的制造商, 或由服务器制造商授权的代理商。若为制造商, 则须提供制造商声明函; 若为代理商则须提供所投服务器产品制造商授权的有效期限内的代理资质文件(代理资质文件上所载明的代理商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对代理资质的转移和共享), 并提供服务器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6) 投标人应当提供至少 1 个中国境内合同案例,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扫描件, 如: 合

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标的物清单、合同盖章等关键信息页以证下述要求。每个案例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a) 案例的合同签订时间应当为近三年内；

b) 合同金额不少于 50 万元；

c) 案例供货方必须是投标人，转包分包无效；

d) 项目案例必须包含服务器类产品。

7) 投标人所投的服务器品牌应具备至少 1 个合同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扫描件，如：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标的物清单（须包含服务器品牌信息）、合同盖章等关键信息页以证下述要求。每个案例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a) 案例的合同签订时间应当为近三年内；

b) 合同金额不少于 50 万元；

c) 案例供货方可以不是投标人；

d) 项目案例必须包含与本项目品牌相同的服务器产品。

如一个案例同时满足资格要求 6) 与 7)，可共用同一案例。

注：（1）近 N 年是指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日前 N 年内。

（2）信用中国网站的最终查询结果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2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3 月 0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

七、其他

1、招标内容：

1) 根据业务需求，拟采购一批信创服务器。

2) 项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 998 号；

3) 项目时间要求：本次采购要求所有软硬件设备必须在项目合同签订之后 90 个工作日内到货，项目集成工作要求在设备到货之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

2、招标文件购买时间从 2026 年 2 月 26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4 日每天 9:00~11:30 时及 13:00~17:00 时（北京时间）。

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本项目前应当在中金所采购电子化平台完成供应商注册并提交实名认证。

注册路径：中金所官方网站首页 (www.cffex.com.cn) - 首页右侧“推荐专区” - 采购电子化平台。

初次于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处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前往公司网站

(<https://www.gxzb.com.cn/>)注册并登记投标人信息。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潜在投标人在‘中金所采购电子化平台’注册成功的截图”，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 fangqinqin@gxzb.com.cn。

本招标文件每套 1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除法规规定情形以外），购置费网上汇款支付。

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购买招标文件的汇款账户（汇款账户、虚拟账号）：

户 名：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南西支行

账 号：1219535596100022500013262

3、所有投标文件应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到中国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递交方式仅限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证明文件现场递交。

4、兹定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 09:30 时（北京时间），在中国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会议室公开开标。

5. 本项目异议受理方式：

代理机构联系人：方钦钦、朱凯英

联系电话：021-66271169、13764548042、19301358509

电子信箱：fangqinqin@gxzb.com.cn

招标方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1-5016614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办公室021-50166090。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上海唐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288 号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21-5016614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6 楼 605A

联系人：方钦钦、朱凯英

电话：021-66271169

电子邮件：fangqinqin@gxzb.com.cn

贾子昆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